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泉州市教育局 | 文件 |
| 泉州市总工会 |

泉教人〔2019〕71号

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总工会关于开展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寻访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、泉州台商投资区文体旅游局、工会，市直学校(单位)：

 为全面落实《中共福建省委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，贯彻福建省第二届“最美教师”寻访和师德建设年活动要求，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营造尊师重教、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，经研究，泉州市教育局、泉州市总工会决定开展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寻访活动，通过发掘身边典型、讲好师德故事，引导和激励广大教师争做党和人民满意的“四有”好老师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象范围

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和教育教学研究机构在职在岗教师，含从台湾引进在我省任教的优秀教师。

副厅级（含）以上职务的干部、已被省、市级以上集中宣传过的先进典型、省委宣传部、市委宣传部年度基层“最美人物”、福建省首届“最美教师”获得者不纳入推荐范围。高职院校校级副职领导，中等职业学校、中小学（乡村学校和特殊教育学校除外）校长，幼儿园园长从严把握。

二、标准条件

（一）师德高尚，为人师表。忠诚党的教育事业，爱国守法，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任劳任怨，无私奉献，模范遵守社会公德、教师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。

（二）立德树人，爱岗敬业。坚持育人为本，治学严谨，教学业绩突出，有仁爱之心，关心关爱学生，在教书育人方面有突出贡献，在当地享有较高声誉，受到师生普遍赞誉。

（三）扎根一线，事迹感人。从事教育教学工作15年以上（台湾教师在我省任教年限不低于5年），辛勤耕耘，甘为人梯，默默奉献，教书育人事迹真实、突出、感人，彰显新时代教师风采。

三、名额分配

寻访“最美教师”11名。全市按1:3下达推荐名额33名，原则上按各地在职专任教师的比例，同时适当参考各地边远程度及教育事业发展情况进行分配（详见附件1），市直有关学校（单位）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推荐（每校最多可推荐1名人选参评）。

四、寻访程序

1. 成立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寻访组委会（见附件2）。负责寻访组织工作，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人事科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和各学校也要成立寻访推荐小组，组织本地本校推荐活动，制定配套宣传方案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广泛发动，做好推荐工作。

2. 寻访推荐要求。各地、各单位要统筹兼顾各类学校代表，让事迹感人、代表性强、影响力和示范引领作用大的教师，寻访工作向乡村、基层和教育教学一线教师倾斜，特别是长期在条件艰苦的老、少、边、岛地区从教的教师，以及长期担任中小学班主任、高校辅导员等德育工作者和特殊教育学校教师。同时，严格按程序推荐，发动教职工广泛参与。拟推荐人选应由所在单位民主推荐，领导班子集体研究确定，经所在单位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逐级审核，并在本单位及本县（市、区）公示5个工作日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应就推荐程序的规范性、推荐材料的真实性以及推荐对象的身份、简历和事迹进行复核，履行相关程序并公示后确定正式推荐人选。推荐对象上报前，还应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分别征求同级纪检（监察）、计生和综治部门意见。

3．研究确定。先由专家评委对候选人进行初审，再召开组委会，由组委会成员研究确定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11名，并同时授予泉州市“最美劳动者”称号。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11名将作为福建省第二届“最美教师”候选人推荐送省,最终获得福建省第二届“最美教师”称号的教师可申报授予泉州市“五一劳动奖章”荣誉称号。

4. 宣传报道。与泉州晚报开展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寻访活动报道，制作“最美教师”寻访活动特辑，在教师节期间通过主流媒体进行宣传报道，适时组织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代表宣讲感人事迹。

五、材料报送要求

1．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须对推荐材料和推荐事迹进行把关，事迹材料须条理清晰、亮点突出，确保情节打动人心、人物特点鲜明，重在讲述身边故事、传递正能量，推荐材料要特别注意各种数据、定性评价、荣誉称号的准确表述。

2．各地（单位）报送的推荐函应包括宣传发动、推荐遴选、推荐对象公示以及征求同级纪检（监察）、计生和综治部门意见情况，相关材料需同时报送电子版。推荐材料主要包括：推荐函，申报表（见附件3），汇总表（见附件4），个人事迹（2000字以内，内容应准确、生动、翔实），征求同级纪检（监察）、计生和综治部门意见情况，工作场景照片2张（一张标准照、两寸免冠，一张生活照、700K以内），视频（3-5分钟，wmv格式）、其他获奖证书的复印件等，同时报送电子版。

3．为确保按时组织汇总上报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、泉州台商投资区及市直有关学校(单位)请于4月15日前将本地或本单位推荐人选纸质材料用EMS快递至泉州市东海行政中心交通科研楼C3103，邮编362000，电子版发送至泉州市教育局人事科邮箱46950497@qq.com，其中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汇总表需统一用EXCEL制表，用A3规格纸张打印。联系人：曾玲，电话：22766208。

附件：1.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推荐名额分配表

 2.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寻访组委会成员名单

3.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申报表

4.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汇总表

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总工会

 2019年3月28日

附件1

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推荐名额分配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县（市、区） | 推荐名额（乡村教师下限） |
| 鲤城区 | 2（0） |
| 丰泽区 | 2（0） |
| 洛江区 | 1（0） |
| 泉港区 | 2（1） |
| 石狮市 | 2（1） |
| 晋江市 | 4（1） |
| 南安市 | 4（1） |
| 惠安县 | 2（1） |
| 安溪县 | 3（1） |
| 永春县 | 2（1） |
| 德化县 | 2（1） |
| 台投区 | 2（1） |
| 市直学校（含开发区、市属青少年宫和以市为主管理的高等学校） | 5（0） |
| 合计 | 33(9) |

附件2

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寻访组委会成员名单

**一、首届“最美教师”寻访组委会领导小组**

**（一）主任委员：**

黄世界 泉州市教育局局长、泉州市委教育工委书记

王茂泉 泉州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、常务副主席

**（二）副主任委员：**

刘殊芳 泉州市教育局副局长、泉州市委教育工委委员

谢细财 泉州市教育局副调研员、市教育工会主席

江永清 泉州市总工会副主席

**（三）成员：**

林贵福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主任

黄文振 泉州市教育局思想政治工作科科长

林丽芳 泉州市教育局初等教育与学前教育科科长

蔡玉霖 泉州市教育局普通中学教育科科长

曾国跃 泉州市教育局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科科长

黄世琴 泉州市教育局高等教育科科长

庄辉竑 泉州市教育局人事科科长

俞 英 泉州市教育工会专职副主席

陈清辉 泉州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济部部长

李永江 泉州市总工会宣传教育部部长

附件3

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

申 报 表

所在县（市、区）：

工作单位：

姓 名：

填报时间：

泉州市教育局制

2019年3月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本表是“最美教师”申报表，必须如实填写，不得弄虚作假，违者取消评选资格。

二、本表用打印方式，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。

三、籍贯填写格式为XX省XX市XX县。

四、“个人简历”从大中专院校毕业填起，精确到月，不得断档；需注明起止时间、工作单位、从事专业工作及职务。

五、“获奖情况”需注明所获奖励名称、时间及授予单位。相关证书的原件由各单位人事部门负责审验、留存。

六、“个人主要事迹”材料必须真实、具体，字数2000字以内。

七、“推荐理由”具体、明确、简洁，字数不超过200字。

八、本表盖章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。

九、此表上报一式3份，规格为A4纸，双面打印。

**本人承诺：表格中所提供材料均真实准确，没有虚假成分。**

个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名** |  | **性别** |  | **近期二寸****免冠照片** |
| **民族** |  | **政治面貌** |  |
| **学历** |  | **学位** |  |
| **职称** |  | **职务** |  |
| **出生年月** |  | **参加工作时间** |  | **教龄** |  |
| **籍贯** |  | **联系电话** |  |
| **工作单位** |  | **任教学科** |  |
| **个人简历** |  |
| **获奖情况** |  |
| **主要事迹****（限2000****字左右）** |  |
| **所在单位****推荐意见** | 签字：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**县（市、区）****推荐意见** | 签字：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**市教育局意见**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
附件4

泉州市首届“最美教师”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 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****号** | **姓名** | **性****别** | **出生****年月** | **民****族** | **政治****面貌** | **职务** | **工作****单位** | **地域****分布** | **学段** | **简要事迹****（300字以内）** | **曾获主要奖励****（时间 / 称号 / 授予单位）** | **备注** |
| 1 | 王某 | 男 | 1970.12 | 汉 | 中共党员 | 教师 | 与单位印章一致 | 乡村 | 小学 | 请参照福建省首届最美教师事迹范例写 | 2010.08 被评为某某县2012年度优秀教师（\*\*授予单位）。 | 范例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**注：**1.本表统一用EXCEL制表，用A3规格纸张打印；

2.出生年月格式为“XXXX.XX”；

3.职务填写行政职务和专业技术职务；

4.曾获主要奖励填写设区市级（含）以上级别奖励项目。

（此页空白）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9年3月28日印发